

第一章 招标公告（适用于资格后审招标）

瑞安市飞云江治理二期工程安全监测 瑞安市飞云江治理二期工程安全监测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瑞安市飞云江治理二期工程安全监测 已由 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省发展改革委关于瑞安市飞云江治理二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浙发改项字【2023】188号 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性资金，项目法人为 瑞安市水利投资有限公司，招标人为 瑞安市水利投资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 浙江首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 瑞安市飞云江治理二期工程安全监测 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概况： 瑞安市飞云江治理二期工程位于瑞安市境内，西起赵山渡水利枢纽下游平阳坑，东至铁路桥，由平阳坑、马屿镇梅屿、陶山镇荆谷、陶山镇碧山、桐浦镇塔山至澄头、白莲（含涉铁段）等 6 段组成。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新建堤防 21.77 公里；（2）新建水闸 16 座，改建水闸 14 座，水闸总净宽 166 米，其中马上水闸（3 孔×4 米）、河溪水闸（3 孔×5 米）、渡头水闸（3 孔×5 米）、浦底水闸（3 孔×5 米），新建旱闸 3 座；（3）新建管理房 1 处、面积 1100 平方米，另设防汛仓库 5 处、总面积 400 平方米；（4）新建景观节点 7 处、便民服务点 4 处，堤防景观绿化提升等。本工程等别为IV等。堤防建筑物级别为 4 级，设计洪水标准 20 年一遇；马上、河溪、渡头、浦底等 4 座水闸建筑物级别为 3 级、其余水闸为 4 级，设计洪水标准 20 年一遇，校核洪水标准50 年一遇。工程合理使用年限为 30 年。施工总工期为36个月，项目估算（或概算）总投资为 1931310000.00 元。

本标段招标范围为 瑞安市飞云江治理二期工程安全监测的施工期安全监测设备和永久安全监测设备的采购、安装埋设与调试、仪器设备的检验(率定)；本工程施工期观测；观测资料的整编分析、监测方案编制等以及为完成上述工程所需的临时工程，标段投资约 8612606.00 元，服务周期 900 日历天，备注： 中标后工程服务期按：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工程验收。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是 ☒否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是 ☒否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原因及适用情形）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不低于40%）以上。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 无特定资质条件

☑ 须具备以下资质条件：①或②③或②⑤或②⑥或③④或④⑤或④⑥资质。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及以上；

③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

；

④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乙级及以上和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乙级及以上；

⑤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颁发的测绘资质（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

⑥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质量检测（测量）乙级及以上 资质。

3.2 本次招标☑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接受联合体投标，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2个；

（2）以工程勘察综合类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方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3）拟派项目主要成员的委派要求/；

.....

3.3 其他条件详见附表。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登录“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10-15 09:00:00（北京时间，下同），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本项目采用网上远程开标方式，无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样品等材料，投标人无需至开标现场。开标网址：<https://ztb.zj.gov.cn/open-bid>。

5.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上发布。

7. 行政监督部门

行政监督： 瑞安市水利局

地 址： 瑞安市滨江大道368号气象防汛大楼

邮政编码： 325200

电 话： 0577-66682060

投诉受理部门： 瑞安市水利局

地 址： 瑞安市滨江大道368号气象防汛大楼

邮政编码： 325200

电 话： 0577-66682060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瑞安市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 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东山街道滨江大道368号气象防汛大楼1215室

联 系 人： 林祥溢

电 话： 0577-66610703

邮 箱： /

招标代理机构： 浙江首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瑞安市锦湖街道虹北锦园第三层办公用房319室

联 系 人： 刘志彬

电 话： 13806582160

邮 箱： 2635475953@qq.com

2026年09月07日

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附表

序号	资格条件内容
一	企业
1	☐ 无特定资质条件。 ☒ 须具备以下资质条件：①或②③或②⑤或②⑥或③④或④⑤或④⑥资质。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及以上； ③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 ④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乙级及以上和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乙级及以上； ⑤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颁发的测绘资质（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 ⑥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质量检测（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 ☐ 其他：（招标人应当根据相关规定和招标项目特点，合理设置）。
2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	☒ 接受或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自 2023年07月01日 至投标截止时间（不得少于3年）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查询结果为准）。（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
5	投标人自 2021年01月01日 至投标截止时间（日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 承担 ☐ 完成）过 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500万元的水利水电工程安全监测（或原位监测或原型监测）工作的业绩。业绩证明材料见下文。
6	☐ 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	拟派项目组主要人员
1	☒ 项目负责人应持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工程）执业资格证书； ☒ 项目负责人应持有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或岩土工程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项目负责人应当由联合体牵头人委派，证书载明的单位名称（若有）须与投标人名称（联合体牵头人）一致。
2	项目负责人自 2023年07月01日 至投标截止时间（不得少于3年）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3	☐ 项目负责人自 2023年07月01日 至投标截止时间（日期以____日期为准），以____身份（ ☐ 承担 ☐ 完成）过____业绩。业绩证明材料见下文。
4	☐ 项目组其他主要人员要求：（招标人应当根据相关规定和招标项目特点，合理设置）。
三	其他
1	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人（若有）及拟派项目组成员应为投标人本单位正式员工。
2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为准）。
3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的类似项目业绩要求详见上表，类似服务类业绩证明材料要求如下：____投标人类似业绩证明材料应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电子扫描件，若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承接的相应业绩，需同时提供联合体协议书。若为联合体投标的，以联合体牵头人的业绩为准。_____。